

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 鳳凰谷鳥園生態園區

集合吧！鳳凰森友繪 40 週年寫生比賽活動簡章

- 一、活動宗旨：為增進社會大眾對自然生態、動物保育能有更深的認識，舉辦以鳥園自然生態為主題的寫生比賽，在繪圖的過程中認識多樣性的生物，用自己的眼光彩繪出具有創意的作品，並建立珍惜保育臺灣物種，與愛護生態環境的正確態度，共同守護自然環境而努力。
- 二、收件日期：自 111 年 4 月 1 日開始至 11 月 13 日閉館止，逾時不予受理。
- 三、活動地點：鳳凰谷鳥園生態園區，限於園區內繪畫。
- 四、參賽組別：
 - (1) 著色組：幼稚園學童
 - (2) 寫生組：國小低年級組【一、二年級學生】
國小中年級組【三、四年級學生】
國小高年級組【五、六年級學生】
國中生組
高中生組
社會組【一般成人】
- 五、參賽辦法：參賽者可自行攜帶繪畫工具，於活動期間內至服務台領取比賽用圖畫紙，以鳳凰谷鳥園生態園區為主場地進行創作，採現場寫生方式於園區內繪畫，並於閉園前將作品繳回服務台。
- 六、獎項及頒獎：
 - 『第一名』每組乙名(共 7 名)：獎狀、1,000 元圖書禮卷、獎品。
 - 『第二名』每組乙名(共 7 名)：獎狀、800 元圖書禮卷、獎品。
 - 『第三名』每組乙名(共 7 名)：獎狀、500 元圖書禮卷、獎品。
 - 『佳作』每組 3 名(共 21 名)：頒發獎狀、獎品。得獎名單將於 12 月 1 日公佈於鳳凰谷鳥園生態園區並於 12 月 18 日 40 周年園慶當天進行頒獎，未出席者郵寄『得獎通知』告知得獎者。
- 七、活動疑問請洽詢：049-2753100 分機 122 廖小姐、分機 105 劉小姐
- 八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經主辦單位決議修改公佈之。
- 九、附則：
 - 1、參賽作品不辦理退件。
 - 2、凡報名參賽者，即視同參賽作者同意將入選作品無條件、無償、無限期授權主辦單位宣傳、展示、刊登、報導、出版、編輯、印製畫冊發行、上網公告之用等，不另支付任何酬勞。
 - 3、參賽者不得有冒名頂替或請人代筆，或依圖臨摹等情形，違者不予列入評選評分。
 - 4、參賽者須於規定時間、範圍內作畫，並配合主單位人員指導。
 - 5、凡參加本活動者，視同遵守本簡章之各項規定。